

2023 年度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院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同志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督查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组织实施本院新闻发布会和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编制本院支出规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

（二）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检察部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三）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国家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以及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办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四）负责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协助市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办理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以及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的侦查。

（五）负责对基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判决、裁定和调解书，提请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或者向基层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对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公益诉讼、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向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基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抗诉案件，出庭履行职务；对基层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的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基层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监督；支持法律规定的机关和组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六）负责受理向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七）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

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法律问题请示、组织调查研究、检委会日常工作。负责对司法办案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监管、案件信息公开、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等职责。统一组织司法规范化建设和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管理和需求统筹。负责检察技术、信息化与管理维护等工作。配合业务部门执行办案任务、办公区和信访接待场所安全保卫等司法警察工作。

（八）负责检察机关思想政治、组织人事、干部教育培训、意识形态、表彰奖励等工作。负责对本院检察人员履行职责、行使职权、执行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督察；承担检察官惩戒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承担内部审计工作；承接省人民检察院、市级人民检察院党组对基层人民检察院巡察工作。负责院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建和群团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部门，分别是：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检察业务管理部、政治部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3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936.5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5.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9.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81.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81.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081.21	总计	62	4,081.2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81.21	4,032.20					49.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36.57	3,887.56					49.01
20404	检察	3,936.57	3,887.56					49.01
2040401	行政运行	2,034.75	2,034.7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8.59	1,528.5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73.24	324.22					49.01
205	教育支出	35.00	3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00	3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00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88	79.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	12.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	12.92					
20808	抚恤	66.96	66.9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6	6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76	29.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6	29.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081.21	2,144.39	1,936.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36.57	2,034.75	1,901.82			
20404	检察	3,936.57	2,034.75	1,901.82			
2040401	行政运行	2,034.75	2,034.7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8.59		1,528.5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73.24		373.24			
205	教育支出	35.00		3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00		3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00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88	79.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	12.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	12.92				
20808	抚恤	66.96	66.9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6	6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76	29.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6	29.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3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887.56	3,887.56		
	5		五、教育支出	37	35.00	35.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88	79.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76	2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32.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32.20	4,032.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32.20	总计	64	4,032.20	4,032.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032.20	2,144.39	1,887.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87.56	2,034.75	1,852.81
20404	检察	3,887.56	2,034.75	1,852.81
2040401	行政运行	2,034.75	2,034.7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8.59		1,528.5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4.22		324.22
205	教育支出	35.00		3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00		3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5.00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88	79.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	12.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	12.92	
20808	抚恤	66.96	66.9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6	6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76	29.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76	29.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9.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6.22	30201	办公费	33.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47.1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8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19.1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3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28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0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6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2.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66.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8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2.94	30229	福利费	1.8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0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81.75	公用经费合计					162.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9.65		126.53	89.95	36.58	3.12	129.65		126.53	89.95	36.58	3.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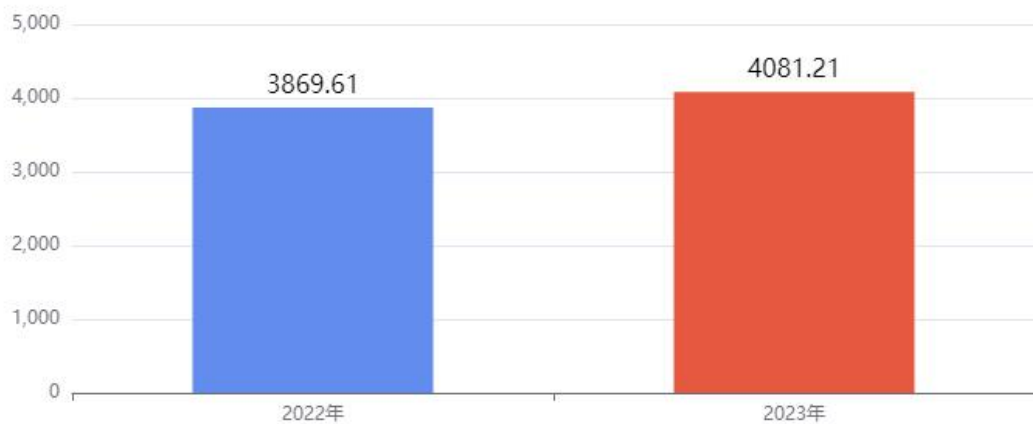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081.2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6 万元，增长 5.47%。主要是新进人员增加和干警职级晋升导致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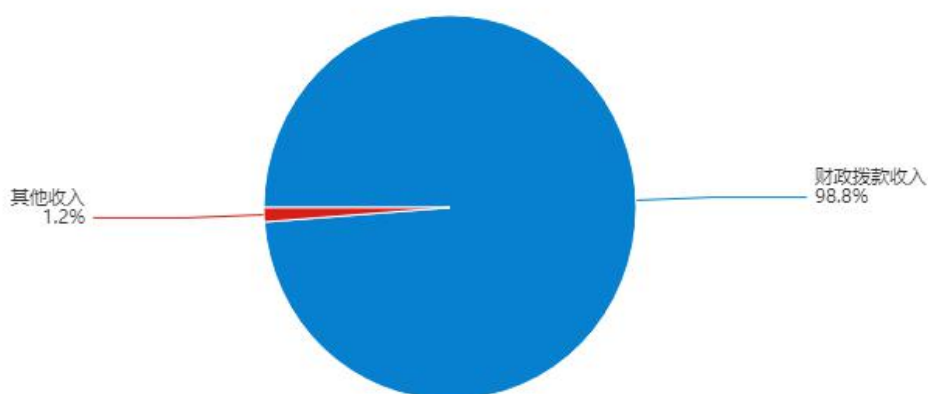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081.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32.2 万元，占 98.8%；其他收入 49.01 万元，占 1.2%。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032.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62.59 万元，增长 4.2%。主要是新进人员增加和干警职级晋升导致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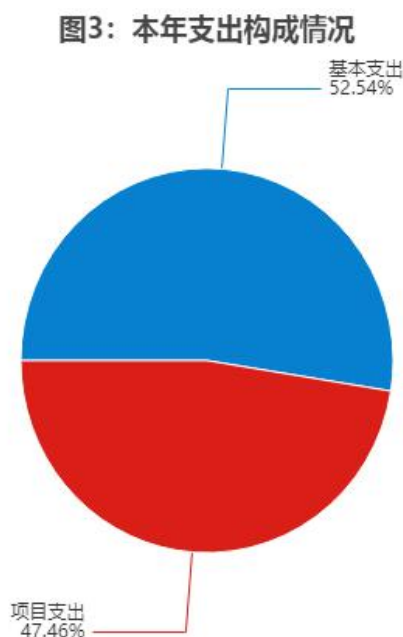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49.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49.01 万元。主要是收到政法委拨付的司法救助金和换热站上缴我院的电费。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081.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4.39 万元，占 52.54%；项目支出 1,936.82 万元，占 47.46%。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144.3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46.09 万元，增长 12.96%。主要是新进人员增加和干警职级晋升导致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2、项目支出 1,936.8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34.48 万元，下降 1.75%。主要是压缩开支，本年业务经费和装备采购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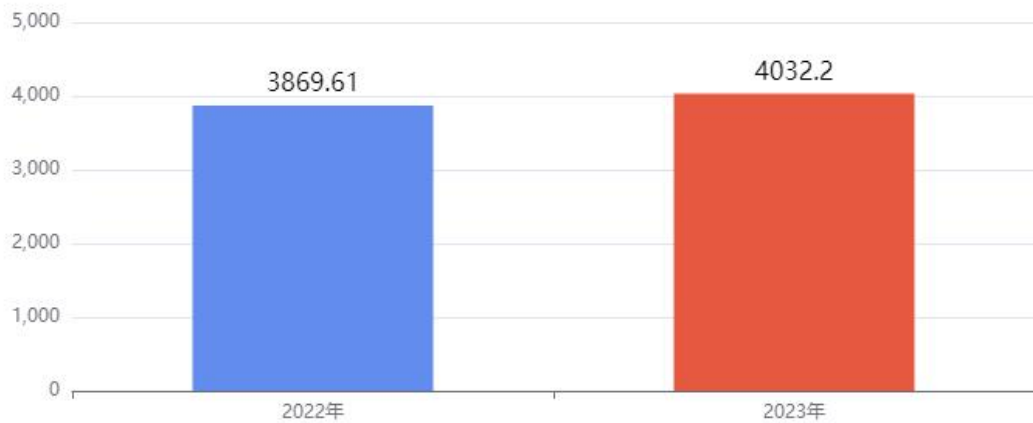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032.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62.59万元，增长4.2%。主要是新进人员增加和干警职级晋升导致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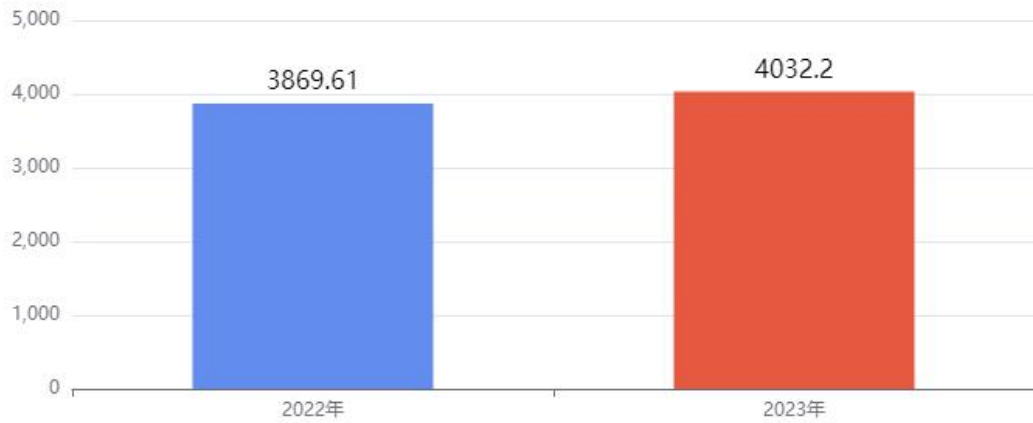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3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2.59万元，增长4.2%。主要是新进人员增加和干警职级晋升导致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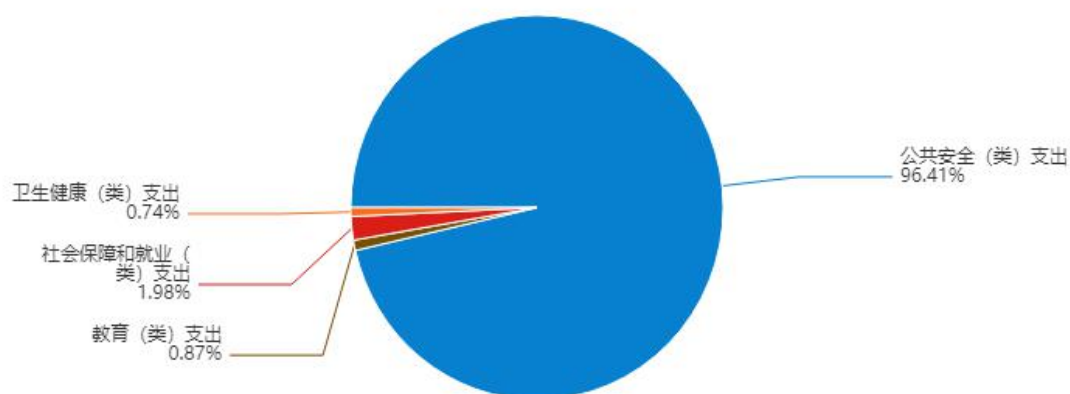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3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887.56 万元，占 96.41%；教育（类）支出 35 万元，占 0.8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88 万元，占 1.98%；卫生健康（类）支出 29.76 万元，占 0.7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9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3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上级拨付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和抚恤金、独生子女补贴。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0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和干警职级晋升导致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72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离职，导致聘用人员经费这个项目没有完全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2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列其他检察支出，不列年初预算。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次预算年初纳入行政运行中。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去世人员进行预算增核。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144.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

下：

人员经费 1,981.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62.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2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6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2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5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89.95 万元，2023 年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5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加油、保险、路桥费、审车、维修等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3.12 万元，主要用于案件研讨、检察文化学习、上级院调研等，共计接待 104 批次、52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6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下降 0.04%，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办公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1.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1.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1,761.62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2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本级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9 个项目中，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各项主要产出均已完成，较好地实现了预期效果。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基层检察院业务经费等 9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基层检察院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4 万元，执行数为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基层检察院业务活动，实际保障网络通讯维修修缮，实现保障办公办案正常；二是保障检察工作正常开展；三是提高办公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2、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工作，实际完成经费可以服务 3 个检察室，1.13 万平方米，实现保障检察室正常运转；二是推动法律监督职能、服务社会大局。

3、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用工作，实际完成保障办公楼 1.55 万平方米；二是实现保障办公楼正常运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4、专项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检察干警素能培训工作，实现提高检察干部素质和专业化水平；二是建设信念坚定、敢于担当的检察队伍。

5、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司法救助金，解决了生活上的急迫困难，维护司法公正、社会稳定。

6、书记员、驾驶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82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0 万元，执行数为 3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书记员、驾驶员经费工作，实际对驾驶员、书记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二是实现提升检察队伍正规化、职业化、专业化水平；三是促进检察队伍稳定发展。

7、检察院员额检察官绩效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0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执行数为 198.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干警满意度；二是通过开展检察院员额绩效工资工作，实际完成及时足额发放员额检察官、助理检察员绩效工资，实现提高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收入；三是深化员额责任制改革，建设司法为民的检察队伍。

8、办公楼租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0 万元，执行数为 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租金交纳，保障办公办案正常。

9、检察干警法定节假日外加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31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62 万元，执行数为 1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发放发放干警节假日外加班费工作，实际完成加班工资及时足额发放；二是实现促进检察职能充分发挥，调动工作积极性；三是利于队伍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

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年度滕州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单位）：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1	基层检察院业务经费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100
2	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100
3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100
4	专项培训费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100
5	司法救助金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100
6	书记员、驾驶员经费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96.82
7	检察院员额检察官绩效工资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99.02
8	办公楼租金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100
9	检察干警法定节假日外加班费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93.31

汇总表

单位：万元

自评等级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检察院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	134	13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	134	13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办案正常			完成业务费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检察业务经费开支	≤134万元	134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提供服务单位收入	≥1340000元	1340000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政法环境生态政法好转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修缮次数	≥200次	200次	10	10	
		数量指标	网络通讯电话	≥100套	100套	5	5	
		时效指标	及时维修、维护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网络通信的正常运行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前提下，节约办公办案成本	保障	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检察职能发挥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相关人员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室正常运转			完成检察室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室经费	≤12万元	12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提供服务单位收入	≥120000元	120000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保护生态环境	优	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室占地总面积	≥11322平方米	11322平方米	10	10	
		数量指标	检察室数量	≥5个	5个	5	5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检察室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前提下，节能减排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法律监督职能、服务社会大局	推动	推动	15	15	
		可持续影响	检察职能发挥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室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办案正常			完成物业费、水电费、维修费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楼运行经费	≤200万元	200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物业电力等公司创收	≥2000000棵	2000000棵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和条件，创建节约型机关和无废机关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物业管理面积	≥15541平方米	15541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进行维修维护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办公楼正常运行维护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前提下，节能减排	保障	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和依法履职，发挥检察职能	保障	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办公环境和条件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办公环境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项培训费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3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行检察干警素能培训			上半年完成全院干警素能培训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员培训费	≤5 万元	5 万元	4	4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培训费	≤35 万元	35 万元	4	4	
		社会成本指标	高校培训机构创收	≥350000 元	350000 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政法环境生态政法好转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培训人数	≥50 人	50 人	5	5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人数	≥106 人	106 人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信念坚定、敢于担当的检察队伍	是	是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员培训效果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干警业务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司法救助金,解决了生活上的急迫困难,维护司法公正、社会稳定			发放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金的发放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被救助人员获救助金额	≥100000元	1000000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政法环境生态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要救助的案件当事人	≥60人	60人	15	15	
		时效指标	救助金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解决了生活上的急迫困难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在有限经费前提下,保障应救尽救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长年上访案件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社会综合治理好转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书记员、驾驶员经费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	470	320.6	10	68.21%	6.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	470	320.6	-	68.2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院聘用人员发放工资, 交纳社保			完成工资发放和社保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驾驶员、书记员人员经费	≤ 476.12 万元	320.6 万元	8	8	未编满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书记员收入	提高	提高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政法环境生态政法好转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书记员、驾驶员等人员数量	≥90 人	90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缴纳保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在有限经费前提下, 提高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检察队伍正规化、职业化、专业化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检察机关办案人员所需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驾驶员人员待遇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82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院员额检察官绩效工资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198.54	10	90.25%	9.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	220	198.54	-	90.2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院检察官发放绩效			发放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员额检察官绩效奖金	≤220万元	198.54万元	8	8	按照财政局核算发放
		社会成本指标	检察干警收入	≥1950000元	1950000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政法生态环境好转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检察官	≥35人	35人	10	10	
		数量指标	助理检察员	≥42人	42人	5	5	
		时效指标	发放检察官绩效工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员额等检察官绩效奖金发放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在有限经费前提下，提高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深化员额责任制改革，建设司法为民的检察队伍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干警自身条件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标	满意度指 标						
总分						100.00	99.0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楼租金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0	640	64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0	640	64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办案正常			完成租金交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楼租金	≤640万元	640万元	8	8	
		社会成本指标	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入	≥6400000元	6400000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和条件，创建节约型机关和无废机关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数量	≥2座	2座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缴纳租金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楼宇安全稳定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和依法履职，发挥检察职能	保障	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办公环境和条件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办公环境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干警法定节假日外加班费			主管部门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62	40.62	13.44	10	33.09%	3.3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62	40.62	13.44	-	33.0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干警节假日外加班费			发放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干警法定节假日外加班费(万元)	≤40.62万元	13.44万元	8	8	考核发放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干警收入	提高	提高	1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政法环境生态政法好转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警察人数	≥5人	5人	10	10	
		数量指标	检察干警人数	≥101人	101人	5	5	
		时效指标	加班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加班工资足额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在有限经费前提下,提高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检察职能充分发挥	促进	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	政法环境生态政法好转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3.31	
----	--------	-------	--

2023 年度滕州市人民检察院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 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我院自建检察室 5 所，检察室土地为租用，检察室的日常运行等需要维护。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工作，计划对检察室进行维修维护，实现保障检察室正常运转，推动法律监督职能、服务社会大局。具体绩效指标如表 1 所示。

表 1：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室经费	≤1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提供服务单位收入	≥120000 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保护生态环境	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室占地总面积	≥11322 平方米
	数量指标	检察室数量	≥5 个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质量指标	检察室正常运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前提下，节能减排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法律监督职能、服务社会大局	推动
	可持续影响	检察职能发挥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室干警满意度	≥90%

（三）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2023 年度批复预算 12 万元，主要用于派驻检察室办公办案经费。支出 12 万元，支出率

100%，得分 10 分。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和目的。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项目的执行情况，评价资金范围为 2023 年度项目预算 12 万元。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

（二）评价指标体系。包括 4 个一级指标，总分为 90 分，其中成本分值 10 分，产出分值 40 分，效益分值 30 分，满意度分值 10 分。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评价组专家本着科学、规范、公正、独立、客观等原则，通过审阅相关资料、听取单位汇报、现场答疑、小组集中评议、独立评分等方式，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方面进行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四）评价结论。该项总体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评价认为，项目立项和执行过程符合国家规定和规范，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通过项目实施，发挥了推动法律监督职能、服务社会大局等作用。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成本情况。该指标共 10 分，评价得 10 分，得分率 100%。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科学、合理，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较为合理。

（二）项目产出情况。该指标共 40 分，评价得 40 分，得分率 100%。项目实际完成对 3 个占地面积为 1132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6708 平方米的监察室进行维修维护，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保障检察室正常运转。

（三）项目效益情况。该指标共 30 分，评价得 30 分，得分率 100%。项目实施后，增强了各项检察业务能力，提升了整体检察工作水平。

（四）项目满意度情况。该指标共 10 分，评价得 10 分，得分率 100%。开展大范围满意度调查工作，满意度调查工作有待提高。

四、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但项目实施效益未能及时发挥，后续仍需加强成果应用。同时，需进一步完善满意度调查机制，加强满意度评价分析。

（二）有关建议

建议改进和优化满意度调查方式，关注受益群众满意度的跟踪与调查分析，及时收集并分析意见反馈，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不断改进和提高管理水平和实施效益。

